股票简称：曙光股份　证券代码：600303　编号：临 2026-047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北京德皓国际”）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拟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现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名称：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08 年 12 月 8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

首席合伙人：赵焕琪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，北京德皓国际合伙人 72 人，注册会计师 296 人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65 人。

2025 年度收入总额为 40,109.58 万元（经审计，下同），审计业务收入为 32,890.81 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为 18,700.69 万元。审计 2025 年上市公司年报客户家数 129 家，主要行业：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批发和零售业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05.35 万元；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 亿元。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；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、诚信记录

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，北京德皓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2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从业人员诚信记录：有 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2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7 次、行政处罚 3 次、纪律处分 1 次、行业惩戒 1 次（除 1 次行政监管措施、1 次行政处罚、1 次行业惩戒，其余均不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期间）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辛庆辉，2009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0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3 年 12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，2025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超过 6 家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5 家，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 3 家，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 1 家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焦健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已有 14 年。2010 年 10 月开始从事公众公司审计，2023 年 9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，2026 年拟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0 家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3 家，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 3 家，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 1 家。

拟安排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：郭妍，2016 年 8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9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3 年 9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，2025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3 家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4 家，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 4 家，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 1 家。

2、诚信记录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等情况。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。

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的具体情况，详见下表：

序号	姓名	处理处罚日期	处理处罚类型	实施单位	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
1	辛庆辉	2023 年 12 月 27 日	警示函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	涉及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项目。
		2024 年 12 月 10 日	警示函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	涉及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项目。

3、独立性

北京德皓国际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、审计收费

2026 年度审计费用为 165 万元，其中，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12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45 万元，与 2025 年度一致。以上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、工作性质、承担的工作量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

（一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德皓国际进行了审查，认为其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，其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、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，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10 月 31 日